

浙江宏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宏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、2025 年 5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、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的情况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原委派胡燕华和李亚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由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内部工作安排变动，现委派周钱彬接替李亚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变更后签字注册会计师为胡燕华（项目合伙人）、周钱彬。

二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

周钱彬先生，202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2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，2022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参与浙江建投、天地数码、晶盛机电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工作。

三、签字注册会计师诚信记录和独立性

周钱彬先生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

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，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；
- 2、本次变更后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相关证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宏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30 日